附件7

2024年十堰市东风高级中学引进高层次人才面试公告

根据《2024年十堰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高层次人才公告》和十堰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相关规定,现将我校面试工作有关安排公告如下：

1. 参加面试人员

2024年6月20日通过现场资格复审并已领取面试通知书的考生。

二、面试时间、地点和方式

(一)时间

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8:30-18:00。考生于当日上午8:30前,持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或临时身份证)及面试通知书到达面试地点,按照工作人员引导进行抽签候考。逾期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

(二)地点

十堰市东风高级中学录播室

（三）方式

采取结构化面试和讲课两种形式。

1.结构化面试：由学校招聘小组成员负责实施，结构化面试满分100分，经评委合议后取得80分以上成绩者方可进入后续试讲环节。

2.讲课：分讲课和基本功考核两个环节。

（1）讲课（权重占80%）。采取无学生讲课方式，不做PPT，粉笔板书授课。备课时间30分钟，讲课10分钟。按满分100分计分，然后按80%折算。

（2）基本功（权重占20%）。根据授课过程语言表达及板书情况考核。其中普通话测试满分50分（折算后占总成绩10%），粉笔字满分50分（折算后占总成绩10%）。

讲课、基本功考核折算后的分数相加，为考核对象最终得分，80分为合格线。根据考核对象最终得分结合公告中招聘人数从高到低确定进入考察体检环节人员。

**三**、考核流程

1.报到。资格审查合格人员于6月21日上午8:00到十堰市东风高级中学报到参加面试。

2.候考。考生进入候考室后实行封闭管理，由工作人员宣读《考生须知》，提出要求。

3.抽签。考生抽签，确定面试顺序。报考相同岗位的考生使用同一面试题本。

4.准备。依照抽签排序，按引导依次进入备课室准备。（到时间后停止）

5.讲课。采取现场抽签决定讲课内容。

6.评分。面试考官进行评分，工作人员统计评分结果并现场公布，告知考生并签字确认。

7.离场。面试结束后，在工作人员引导下离场。

四、注意事项

1.考生未按照面试公告规定的时间到达面试考点的，视作放弃面试资格。考生不得穿戴有明显特征的服装、胸章、饰品，不得携带与面试无关的物品进入考场。考生所携带的物品（手机等电子通讯工具需关闭并取消闹钟）放置在指定的位置，并在候考室抽签前主动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面试结束后在指定地点领取手机等电子通讯工具。开始抽签后，凡未按规定上交仍随身携带手机等电子通讯工具的，不论开机与否，一经发现，取消面试资格。

2.考生候考及面试期间，实行封闭管理。面试考生要严格遵守面试纪律和考场规则，自觉服从安排，文明应试。在考试期间不得交头接耳，未经工作人员允许，不得擅自离开。

3.考生面试时一律不得作自我介绍，不得向考官报告本人和家庭成员的姓名以及本人毕业院校（或工作单位）、籍贯等有关信息，违者取消面试资格。

4.考生应自觉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对本人健康负责，考前避免不必要的外出和聚集，加强营养和合理休息，防止过度紧张和疲劳，避免出现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以良好心态和身体素质参加考试。

咨询电话:0719-8224628 王主任 13593754291

 十堰市东风高级中学

 2024年6月18日